

证券代码：301297

证券简称：富乐德

公告编号：2026-072

债券代码：124025

债券简称：富乐定转

安徽富乐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 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富乐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09月03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选举产生了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3名、独立董事2名，上述董事与公司2026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1名职工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26年09月0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并聘任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组成情况

- 1、非独立董事：贺贤汉（董事长）、程向阳、王哲、吴霞（职工代表董事）
- 2、独立董事：方芳、颜恩点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由6名成员组成，任期自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其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人数未低于公司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且包括一名会计专业人士（颜恩点）。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上述董事的个人简历详见公司2026年08月15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和2026年09月03日披露的《关于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

专门委员会	成员	召集人/主任委员
战略委员会	贺贤汉、程向阳、王哲	贺贤汉
审计委员会	颜恩点、程向阳、方芳	颜恩点
提名委员会	方芳、贺贤汉、颜恩点	方芳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颜恩点、贺贤汉、方芳	颜恩点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自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中的独立董事均过半数，并由独立董事担任召集人，且审计委员会召集人颜恩点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

上述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的个人简历详见公司2026年08月15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和2026年09月03日披露的《关于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三、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情况

- 1、总经理：王哲
- 2、常务副总经理：张恩荣、李泓波
- 3、副总经理：王斌、吕丰美、马敬伟
- 4、董事会秘书：颜华
- 5、财务负责人：陈秋芳
- 6、证券事务代表：李海东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任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聘任财务负责人事项已同时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董事会秘书颜华先生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财务、管理、法律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德。财务负责人陈秋芳女士具备履行财务负责人职责所必需的专业知识及从业经验。

上述人员简历详见附件。

四、部分董事换届后离任情况

公司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完成后，汪东先生、黄继章先生不再担任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黄继章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汪东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00股，自其实际离任之日起6个月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本公司股份。

本公司及董事会对汪东先生、黄继章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工作表示衷心的感谢。

五、公司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

办公电话：0562-5302388 ；

传真号码：0562-5302388；

邮箱地址：ftsa001@ftvas.com；

通讯地址：安徽省铜陵市义安区顺安镇金桥开发区南海路18号。

六、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3、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4、2026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富乐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09月03日

附件：

一、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1、王哲先生，公司董事、总经理，1968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上海第二工业大学机械及自动化专业，本科学历。2011年6月至今，任富乐德科技发展（天津）有限公司总经理；2015年6月至今，任四川富乐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2016年12月至今，任富乐德科技发展（大连）有限公司总经理；2019年6月至今，任上海富乐德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20年12月至今，任广州富乐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兼经理；2017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兼总经理。

王哲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168,000股。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所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有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有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未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有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2、张恩荣先生，1968年0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8年至今任江苏富乐华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2025年12月至今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

张恩荣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所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有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有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未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有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

信被执行人名单。

3、李泓波先生，公司常务副总经理，1984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吉林大学电子信息科学与技术专业，本科学历。2007年4月至2017年1月，任台积电（中国）有限公司生产部副经理；2017年2月至2020年5月，任富乐德（大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20年5月至今，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

李泓波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72,000股。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所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有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有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未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有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4、王斌先生，1975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2017年4月-2018年12月任上海申和热磁电子有限公司TE事业部研发部长、上海富乐华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研发部长；2019年1月-2021年12月任江苏富乐华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研发中心主任、研发部长；2022年1月至今，任江苏富乐华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江苏富乐华功率半导体研究院院长；2025年12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王斌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所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有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有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未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有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5、吕丰美先生，公司副总经理，1973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兰州大学材料物理与化学专业，硕士学历。2005年4月至2017年12月，历任上海申和热磁电子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上海申和投资有限公司）洗净事业部制造部部长、运营部部长、总经理助理；2017年12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吕丰美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72,000股。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所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有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有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未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有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6、马敬伟先生，1975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8年本科学历毕业于哈尔滨工程大学。2018年1月-2021年12月任江苏富乐华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2年1月至今任江苏富乐华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25年12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马敬伟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所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有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有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未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有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7、颜华先生，1977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历任上海嘉宝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

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主任、证券事务代表，浙江我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西藏卫信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上海古鳌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上海德必文化创意产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总监；2023年3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颜华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126,000股。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所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有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有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未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行政监督管理措施或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有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8、陈秋芳女士，公司财务负责人，1979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安徽建筑大学工商管理专业，本科学历。2003年4月至2009年1月，任合肥仪思特光电技术有限公司会计；2009年2月至2011年4月，任安徽瑞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会计主管；2011年5月至2012年12月，任安徽贝克生物制药有限公司财务主管；2013年1月至2017年6月，任亿帆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7年7月至2020年3月，任合肥大道模具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总监助理；2020年3月至今，任公司财务负责人。

陈秋芳女士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84,000股。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所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有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有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未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有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

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二、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李海东先生，公司证券事务代表，1989年0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合肥美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22年07月至今，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李海东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未有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行政监督管理措施或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有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